

2023 年度江门市固体废物处理服务中心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江门市固体废物处理服务中心 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.64 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 0.64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.16 万元，增长 33.9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.64 万元，完成预算 0.64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.16 万元，增长 33.9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.64 万元，完成预算 0.64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.16 万元，增加 33.9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。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“三公”经费全年实际支出与全年预算数持平。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车辆老旧维修维护增加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.64 万元，占 10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占 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：无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.64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.64 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，主要用于固体废物处理服务及污染事故处理工作。

3.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主要用于无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0 次，接待人数共 0 人。主要包括无。

表 1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江门市固体废物处理服务中心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 费	合计	因公出国 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0.64	0.00	0.64	0.00	0.64	0.00	0.64	0.00	0.64	0.00	0.64	0.00